

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续存为大额存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部分募集资金续存为大额存单的基本情况

2016年5月13日，公司将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户（银行帐号为：39-416001040011427）内的34,500.00万元转为大额存单存放，并于2016年6月13日、2016年7月13日将存期为1个月、金额为9,500.00万元的两笔大额存单进行了续存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董事会临2016-039《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大额存单方式存放的公告》、2016-045《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续存为大额存单的公告》、2016-047《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续存为大额存单的公告》。）

2016年8月13日，存期为3个月、存单号为CD003160513174616352的大额存单到期，本金100,000,000元及利息385,000元已回到了募集资金专户（存单号分别为CD003160713086057381和CD003160713086063453的两笔大额存单本金95,000,000元已提前赎回）。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，为进一步提高使用效率、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、增加存储收益，公司决定将上述100,000,000元的本金续存为大额存单，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存单号	存入时间	存入金额	存期	利率	起息日	到期日
CD003160513174620080	2016-05-13	100,000,000	6个月	1.82%	2016-05-13	2016-11-13
CD003160513174618160	2016-05-13	50,000,000	6个月	1.82%	2016-05-13	2016-11-13
CD003160815085208829	2016-08-15	50,000,000	1个月	1.54%	2016-08-15	2016-09-15
CD003160815085201459	2016-08-15	50,000,000	1个月	1.54%	2016-08-15	2016-09-15

二、上述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的管理

1、 公司将 100,000,000 元募集资金续存为大额存单时，已通知保荐机构。

上述存单到期后，公司将及时将资金转入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，或以存单方式续存，并通知保荐机构。

2、 公司不得对上述存单设定质押。

3、 公司不得从上述大额存单账户直接支取资金，也不得向本存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他账户划转资金。公司如需支取资金，必须将上述大额存单转入募集资金专户，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。

4、 本大额存单不可转让。

5、 公司将在部分募集资金续存为大额存单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七日